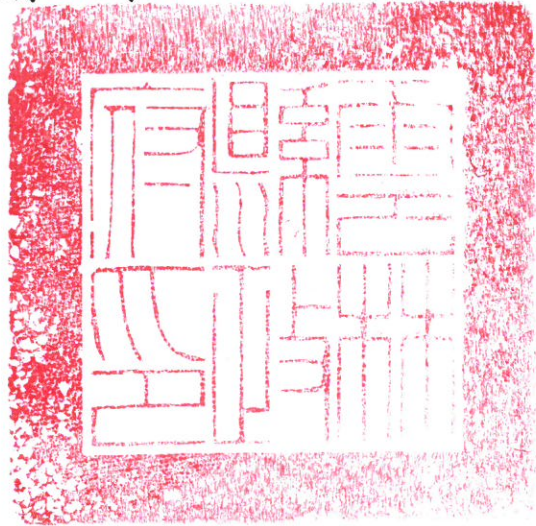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一字第1102908880A號
附件：



修正「雲林縣政府處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罰鍰裁量基準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雲林縣政府處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裁罰基準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雲林縣政府處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裁罰基準」

縣長張麗善